

新密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文件

新密卫法〔2017〕1号

新密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关于做好 2017 年全市卫生和计划生育 依法行政工作的意见

各乡（镇）卫生院、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，各乡（镇、办事处）计生办，市直各医疗卫生计生单位，委机关各科室：

2017 年是“七五”普法深入推进之年，是贯彻落实《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（2015-2020 年）》的关键之年。我市卫生计生依法行政工作的总体思路是：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、十八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、六中全会精神和省十次党代会、市十一次党代会精神，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

神，落实“四个全面”战略布局，以创建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示范点为主线，以大力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和依法治理为重点，以强化行政执法监督为手段，以岗位练兵“业务技能大比武”活动为载体，坚持“强化、规范、提升”，全面加强依法行政工作能力和水平。

一、加强法制学习，增强法制意识和责任意识。

结合卫生计生工作实际，突出抓好执法人员的学法用法工作。加强卫生计生专业法律、法规和公共法律的学习，确定学法主题，组织不少于两次的法制集中学习。抓好执法人员及广大干部职工法律知识测试，检验学习成果。进一步学习宪法，提高卫生计生系统各级干部及公务员的宪法意识和观念；学习宣传国家基本法律制度、党和国家关于民主法治建设的理论、方针和政策，进一步强化法律意识和民主法制观念；充分发挥法律法规在卫生计生工作中的规范、引导和保障作用，提高全市卫生计生执法队伍业务能力；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，提高全系统广大干部职工的法制理论水平，提高依法决策、依法行政和依法监督的能力和水平。加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学习，通过深入学习宣传宪法、民法、行政法、经济法、社会法、刑法、诉讼与非诉讼法及卫生计生法律法规，提高广大党员干部的政治意识、大局意识和法制意识。

二、广泛开展普法依法治理，促进卫生计生事业健康发展。

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四中、五中、六中全会

精神，全面突出宪法等重要法律法规的宣传和普及，认真抓好卫生计生法律法规的学习贯彻，扎实开展卫生计生行业依法治理工作。全面提高全体卫生计生队伍的法律意识和法律素质，增强社会主义法治理念，提高依法行医、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；增强服务和管理相对人的法律意识，不断扩大卫生计生法律的权威性和影响力。深入学习宣传与卫生计生工作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卫生标准，促进卫生事业发展与经济社会发展相协调；普及公共卫生安全知识，加强疾病预防控制和卫生监督，围绕群众关注热点问题，以“12.4”全国法制宣传日等各类宣传日为契机，深入开展《行政诉讼法》、《传染病防治法》、《人口与计划生育法》、《执业医师法》、《侵权责任法》、《河南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》、《医疗机构管理条例》等法律法规的宣传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健康权益。

三、规范权力运行，加强行政执法事中事后监管。

深化“五单一网”制度改革，全面落实行政权力清单、责任清单并实行动态管理，提升政务服务水平，建立健全行政执法岗位责任制；贯彻执行卫生计生行政执法文书格式范本，认真落实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，规范行政行为，提高执法水平；严格落实行政执法“双随机一公开”，加强随机抽查监管，组织开展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执法监督，巡查，规范市场执法行为；加强执法监督，完善重大行政处罚案件备案审查制度，组织开展案卷评查活动，着力提高执法办案水平；建立

健全行政执法投诉举报、情况通报等制度，严格实施行政合同法律审核制度，实现事前法律风险防范、事中法律过程控制、事后法律监督。

四、规范执法行为，落实执法责任追究制度。

健全依法行政制度，严格依法行政程序，强化对卫生计生行政行为监督，建立和完善卫生计生行政执法责任制、执法公示制、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制和执法考核评议制，不断提高卫生计生行政部门公信力和执行力。坚持严格、规范、公正、文明执法，依法惩处卫生计生领域违法行为，加大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领域执法力度，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，建立健全卫生计生行政执法责任追究制度，按照“权责统一”的要求，做到有错必纠，违法必究，对违法或者不当的行政执法行为，按照有关规定追究单位负责人和直接责任人的行政责任和法律责任。健全和落实重大行政处罚备案、重大行政许可备案和行政执法督办制度，强化对行政机关具体行政行为的监督。改进行政执法方式，创新行政执法机制，以“六型”机关建设为抓手，规范行政执法行为，提升行政执法水平，持续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工作。

五、持续推进，全面提升执法队伍文明素养。

深入开展文明执法宣传教育活动，营造舆论氛围，提高行政执法人员的思想认识和自觉践行意识，基本消除全市卫生计生系统不文明执法现象，实现行政执法人员文明执法现象，实现行

政执法人员文明礼仪素养、思想道德素养、身心健康素养、民主法治素养的显著提高，文明执法能力全面提升。

六、完善机制，深化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工作

建立完善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工作，条块结合，形成合力，提升服务型行政执法整体效果，培育和宣传服务型行政执法示范点，新密市卫生监督所为服务型行政执法示范点，培育服务型行政执法标兵，认真贯彻执行《河南省行政指导工作规范》，在行政执法工作中全面推进行政指导，提升行政执法人员开展行政指导工作能力。

2017年3月21日

